



第三十條附件三 遊艇設備基準表

設備項目		全長				備註	
		未滿 7 公尺	7 公尺以上 未滿 12 公尺	12 公尺以上 未滿 24 公尺	24 公尺 以上		
救生設備	救生衣	每人 1 件	每人 1 件	每人 1 件	每人 1 件	1. 救生衣均應附救生燈及鳴笛 1 只。 2. 乘員為兒童，應使用兒童專用救生衣。	
	救生圈	1 個	1 個	2 個	4 個	1. 救生圈均應附繫救生浮索 1 條。 2. 全長 24 公尺以上遊艇應具備自動煙號 1 個以上。	
	自燃燈	1 個	1 個	1 個	2 個		
	救生艇(筏)	---	---	---	1 艘	救生艇(筏)之總容量應足數容載乘員定額。	
消防設備	輕便滅火器	1 具	2 具	2 具	4 具	滅火器放置地點至少 1 具裝置於機艙艙口 2 公尺以內，另一具裝置於駕駛座位 2 公尺以內，滅火藥劑重量不小於 2.27 公斤。	
	附繩索之消防水桶	---	1 個	1 個	---		
	消防泵	---	---	---	1 具		
燈光音號及救難設備	桅燈	---	---	1 盞	1 盞	1. 僅於日間航行者免裝燈號。 2. 全長 50 公尺以上遊艇，另應具備桅燈及環照白燈(錨泊燈)各 2 盞。 3. 全長 7 公尺以上未滿 12 公尺者，得使用合併式左右舷燈替代分離式左右舷燈。 4. 遊艇屬動力帆船者，燈號配置如下： (1) 左右舷燈、艏燈、環照白燈(錨泊燈)各 1 盞，其中左右舷燈及艏燈得以環照紅燈及環照綠燈各 1 盞以上紅下綠垂直線放置於桅頂替代，但不得與三色燈同時使用。 (2) 全長 7 公尺以上未滿 20 公尺者，左右舷燈及艏燈得以三色燈置於桅頂替代。 (3) 全長未滿 7 公尺者，環照白燈得以白色手電筒替代。 (4) 得僅具備球形號標 1 個，但應具備錐形號標 1 個。	
	左右舷燈	---	1 盞	1 盞	1 盞		
	艏燈	---	---	1 盞	1 盞		
	環照白燈(錨泊燈)	1 盞	1 盞	1 盞	1 盞		
	環照紅燈	---	---	2 盞	2 盞		
	球形號標	---	---	3 個	3 個		
	號笛	1 個	1 個	1 個	1 個		
	號鐘	---	---	20 公尺以上 應具備 1 個	1 個		依據國際海上避碰規則公約第 33 條規定，全長 20 公尺以上之船舶，應加置號鐘 1 具。
	橘色煙霧信號	---	1 支	2 支	3 支		在港內及在可以瞭望之內湖、河川航行者免配置。
	手持紅光信號	---	1 支	2 支	3 支		在港內及在可以瞭望之內湖、河川航行者免配置。
火箭式降落傘信號	---	---	---	3 支	1. 在港內及可以瞭望之內湖、河川航行者免配置。 2. 信號昇高高度至少 150 公尺，星火光度至少 1 萬燭光，燃燒時間至少 30 秒。 3. 降落速度至多每秒 4.5 公尺。各種信號應在有效期限。		
航行儀器設備	磁羅經	1 個	1 個	1 個	1 個	航行於短程內水航線者免裝。	
	船舶自動識別系統船載臺(AIS)	---	---	1 臺	1 臺	1. 船舶自動識別系統船載臺應為 A 級或 B 級。 2. 非自用遊艇及全長 12 公尺以上之自用遊艇應具備船舶自動識別系統船載臺 1 臺。但動力帆船得以雷達反射器取代船舶自動識別系統船載臺。 3. 遊艇設置船舶自動識別系統船載臺之構造性能應符合國際海事組織規定，並取得符合下列國際電工委員會(IEC)所訂規範之認證： (1) A 級符合國際電工委員會 IEC 61993-2 之規範。 (2) B 級分為載波時間分割多元存取(CSTDMA)與自律時間分割多元存取(SOTDMA)兩種技術，分別符合國際電工委員會 IEC 62287-1 之規範與 IEC 62287-2 之規範。	
無線電設備	應急指位無線示標(EPIRB)	---	---	---	1 具	應為自動浮離型，且能以人工啟動及停止作用，並裝有適當設備以防止意外啟動。	
	特高頻無線電話機	1 具	1 具	1 具	1 具	1. 全長 24 公尺以上遊艇應另具備高頻無線電話或衛星電話 1 具。 2. 航行內水者，得以行動電話取代。 3. 全長未滿 12 公尺之遊艇得以手持特高頻無線電話機取代。	

衛生設備	醫務箱	1 個	1 個	1 個	1 個	<p>1. 遊艇應備有醫務箱，箱內需備有下列之物品：</p> <p>(1) 藥物：優碘棉片 10 片或傷口清潔、消毒用優碘 (Povidone Iodine) 1 瓶、酒精棉片 10 片或酒精液 1 瓶、生理食鹽水 (Normal Saline Solution、Topical Saline Solution) 1 瓶、彈性繃帶 (7.5cm*4.6m、10cm*4.6m) 各 1 卷、滅菌棉棒 10 支、滅菌紗布 (2" *2"、3" *3"、4" *4") 各 2 包、無粉檢診手套 4 雙、無齒鑷子 1 支、透氣膠帶 2 卷。</p> <p>(2) 其他：剪刀 1 把。</p> <p>2. 遊艇所有人應注意物品使用期限、保存方式、完整性及定期更換，且藥物需符合藥事法等相關規定。</p> <p>3. 醫務箱應備藥物清單並盡量置於乾燥通風且陰涼之處。</p>
	廁所	---	---	1 間	1 間	101 年 8 月 20 日以後新建造之遊艇，其廁所應具有貯存尿糞功能。
排水設備	艙底泌水泵	1 具	1 具	2 具	2 具	<p>1. 得以非主機帶動之電動抽水機替代。</p> <p>2. 未滿 7 公尺之遊艇，得以水桶或水瓢替代。</p> <p>3. 全長 7 公尺以上未滿 12 公尺，容量至少 15 公升/分鐘，全長 12 公尺以上未滿 24 公尺，容量至少 30 公升/分鐘。</p> <p>4. 全長 12 公尺以上未滿 24 公尺之遊艇，其中 1 具得以手動替代。</p>
操舵起錨繫船設備	錨及其鏈條或繩索	1 組	1 組	1 組	2 組	
其他	<p>1. 遊艇設有明火加熱爐者應具備防火毯，並置於隨時可以取得之處。</p> <p>2. 適航水域為國際水域者，均應具備足數容載乘員定額之救生艇 (筏)，船舶自動識別系統船載臺、全球定位系統 (GPS)、EPIRB 及高頻無線電話或衛星電話等設備，但動力帆船得以雷達反射器取代船舶自動識別系統船載臺，全長 24 公尺以上之遊艇應另具備雷達 1 臺。</p>					

第四十條附件二 遊艇 檢查 註冊 申請書

年 月 日

船名(中英文)		註冊地/船籍港登記地		
所有人 (中英文)	姓名	建造人 或建造 船廠	名稱	
	地址		地址	
遊艇種類 及使用目的		船殼質料	<input type="checkbox"/> 鋼質 <input type="checkbox"/> 木質 <input type="checkbox"/> 玻璃纖維強化塑膠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主機種類	缸 柴油機	
總噸位		主機數目及馬力	部 貳 (匹馬力)	
推進器種類 及數目		適航水域		
申請事項	檢查	事由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遊艇 <input type="checkbox"/> 自國外輸入 <input type="checkbox"/> 船身修改、換裝推進機器 <input type="checkbox"/> 變更使用目的、型式 <input type="checkbox"/> 特別檢查期滿 <input type="checkbox"/> 定期檢查 <input type="checkbox"/> 臨時檢查	
		日期		
		地點		
	註冊/登記給證	事由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遊艇 <input type="checkbox"/> 遊艇移轉 <input type="checkbox"/> 自國外輸入 <input type="checkbox"/> 船身修改、換裝推進機器 <input type="checkbox"/> 變更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變更印鑑 <input type="checkbox"/> 變更船名 <input type="checkbox"/> 註銷船籍 <input type="checkbox"/> 遺失補發 <input type="checkbox"/> 汗損換發	
		文件	遊艇證書及投保責任險證明文件。	
檢查費	新臺幣 元			
新建遊艇	驗證文件、出廠證明、機器產權證明、投保責任險證明文件及印鑑證明、身分證證明文件及照片二張。			
遊艇移轉	買賣契約正本、原遊艇證書、投保責任險證明文件、完稅證明書、申請人印鑑、印鑑證明、身分證證明文件及照片二張等。			
自國外輸入	驗證文件、進口報單、買賣證明書、圖說、除籍證明、投保責任險證明文件及印鑑證明、身分證證明文件及照片二張。			
變更使用目的、型式	驗證文件、出廠證明、機器產權證明、投保責任險證明文件及印鑑證明、身分證證明文件及照片二張。			
船身修改、換裝推進機器	驗證文件、原遊艇證書、改造證明、投保責任險證明文件及印鑑證明。			
變更地址	原遊艇證書、投保責任險證明文件及印鑑證明。			
變更印鑑	新印鑑證明。			
變更船名	原遊艇證書、投保責任險證明文件及身分證證明文件。			
註銷船籍	原遊艇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解體證明或 <input type="checkbox"/> 航政機關同意函或 <input type="checkbox"/> 海事報告、印鑑證明及身分證證明文件。			
遺失補發	切結書、投保責任險證明文件、印鑑證明及身分證證明文件。			
汗損換發	原遊艇證書、投保責任險證明文件、印鑑證明及身分證證明文件。			
冊照費	新臺幣 元			
登記給證	文件	依上述申請事由之應備文件及船舶登記證書。		
	冊照費	新臺幣 元		

- 備註
1. 總噸位二十以上之遊艇，另依船舶登記法規定辦理登記。
 2. 遊艇申請註冊，如為共有關係時應提供共有人協議書及印鑑證明。
 3. 量產遊艇申請註冊之應備文件為經主管機關認可之驗證機構或造船技師簽發之出廠合格證明、印鑑證明、身分證證明及投保責任險證明文件。
 4. 投保責任險證明文件最遲於遊艇證書發證前附送。
 5. 新建遊艇及自國外輸入遊艇申請註冊給證，並應檢附無線電信主管機關同意之無線電設備架設許可文件。
 6. 身分證證明文件係指身分證正本、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等足資證明身分之文件。
 7. 遊艇因繼承之所有權移轉，應檢附繼承系統表及親屬關係證明文件。
 8. 遊艇所有人辦理登記或註冊應主動提供正確資料及文件，並檢視資料之有效性。
 9. 遊艇申請註銷船籍時，係因特定原因無法辦理解體，應向航政機關申請專案核可，檢附航政機關同意函替代解體證明或海事報告。

此致 (航政機關)
 申請人： (簽章)
 電話：
 地址：

第四十二條附件六

中華民國遊艇證書
THE REPUBLIC OF CHINA
YACHT CERTIFICATE

發證機關 Issuing Agency : _____
 船舶號數 Official No. : _____
 證書編號 Certificate No. : _____
 有效期限 Expiration Date : _____
 登記/註冊日期 Registration Date : _____
自用 Private 非自用 Non-Private
一般遊艇 Motor Yacht 動力帆船 Sailing Yacht
推進動力未滿 12 瓩之遊艇 Max.Continuous Rate under 12 kW

遊艇照片黏貼處 Photo

主要登記/註冊項目 Registration Information												
船名				Yacht Name								
遊艇所有人				Owner								
所有人地址				Address								
遊艇建造日期				Date of Production								
遊艇建造地點				Location of Production								
遊艇驗證機構 (新造/輸入)				Verification Agency (Production / Acquired abroad)								
船籍港/註冊地				Port of Registry								
適航水域				Navigable waters								
乘員定額 (全船總人數)	符合 ISO 12217 標準設計等級			Max. Capacity on Board	Design category specified in ISO 12217	International	Domestic					
	A	B	C					D	A	B	C	D
共有人 (持分比例)				Yacht Co-owner(s) (Number of Shares)								

共有人欄位不敷使用者，得加黏遊艇證書持分共有表附頁。

遊艇船身、丈量與主機資訊 Hull, Measurement and Engine			
船殼材質			Hull Material
全長	公尺	Length Overall	m
船寬	公尺	Width	m
最高吃水深度	公尺	Max. Draft	m
總噸位			Gross Tonnage
淨噸位			Net Tonnage
主機廠牌、種類及數目			Maker/Type/Qty. of Main Engine
推進器種類及數目	具	Type/Qty. of Propeller	
最大額定馬力	瓩	Max. Continuous Rate	kW
船舶電台呼號			Call Sign

水上行動業務識別碼	MMSI
-----------	------

設備目錄 Equipment			
救生衣 Life Jackets	件	救生圈 Life Buoys	個
自燃燈 Self-Igniting Light	盞	自動煙號 Self-activating Smoke Signal	個
救生筏/救生艇 Life Rafts/Life Boat	艘	磁羅經 Compass	個
輕便滅火器 Portable Fire Extinguishers	具	號笛 Siren	個
繩索 Rope	條	號鐘 Bell	個
桅燈 Masthead Light	盞	左右舷燈 Side Lights	盞
環照白燈 All-Round Light(White)	盞	環照紅燈 All-Round Light(Red)	盞
艉燈 Stern Light	盞	球形號標/錐形號標 Balls/Conical Shape	個
橘色煙霧信號 Orange Smoke Signal	支	手持紅光信號 Hand Flare Signal	支
火箭式降落傘信號 Parachute Flare	支	消防泵 Fire Pump	臺
船舶自動識別系統船載臺 Automatic Identification System (AIS)	臺	雷達反射器 Radar Reflector	具
特高頻無線電話 VHF	具	高頻無線電話 HF	具
應急指位無線電示標 EPIRB	具	衛星電話 Satellite Phone	具
雷達 Radar	臺	全球定位系統 GPS	具
醫務箱 First-Aid Kit	個	艙底泌水泵 Bilge Pump	具
備註： 遊艇設備應符合遊艇設備基準表規定，其設備效期應為有效期限內；未投保責任險及設備非屬有效期限內者，不得航行。			

檢查紀錄 Inspection Records					
檢查種類 Category	完成日期 Date	檢查地點 Location	檢查員/自主檢查者 Inspector	檢查機關/備查機關 Authority	下次期限 Upcoming Deadline

註：本證書有效期間屆滿前格式不敷使用者，得加黏檢查紀錄附頁。

動產擔保交易紀錄或船舶抵押權紀錄 Record of Lien/Encumbrances ,or record of mortgage

本證書有效期間屆滿前格式不敷使用者，得加黏擔保物權紀錄附頁。

發證機關：
(Seal of Issued Authority)

簽署(signature)

發證日期：
(Issued Date)

擔保物權紀錄附頁(2/3)

船名：_____

船舶號數：_____

動產擔保交易紀錄或船舶抵押權紀錄

Record of Lien/Encumbrances ,or record of mortgage

--

